股票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紫光学大　　公告编号：2018-119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9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重组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规定，公司定于公司股票复牌前召开媒体说明会，对媒体普遍关注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问题进行说明。现将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媒体说明会以现场加网络文字直播方式召开，届时将针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媒体进行现场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时间：2018年10月11日上午9:30-11:00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947会议室

网上直播地点：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上市公司董事长，上市公司的主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拟置入资产的主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代表等。

四、参加方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媒体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2）。截至2018年9月19日，有意参加公司媒体说明会的相关媒体已经根据公告要求进行了预约登记，请完成预约登记的有关媒体前往参加说明会。

投资者可登陆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全景•路演天下”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

五、会议议程

1、介绍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交易的必要性、交易作价的合理性、承诺履行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情况进行说明；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交易标的及其行业状况进行说明，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推进和筹划中忠实、勤勉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说明；

4、拟新进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交易作价的合理性，业绩承诺的合规性和合理性进行说明；

5、交易对方和重组标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重组标的报告期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进行说明；

6、中介机构就核查过程和核查结果进行说明；

7、评估机构就重组标的的估值假设、估值方法及估值过程的合规性，以及估值结果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8、现场媒体记者问答。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卞乐研

电话：010-82151909

传真：010-82158922

邮箱：zg000526@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次一交易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本次媒体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并将在本次说明会召开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在互动易刊载本次说明会文字记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